

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智慧农业工程实训基地设备更新项目-网络数通实训设备采购的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智慧农业工程实训基地设备更新项目-网络数通实训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辽宁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28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26-210000-37213/LNMD-262051HC

项目名称：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智慧农业工程实训基地设备更新项目-网络数通实训设备采购

包组编号：001

预算金额（元）：1,803,550.00

最高限价（元）：1,803,550.00

采购需求：（网络数通实训设备 1 套，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货物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货物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45 天

本项目（否）采用“暗标盲评”评审方式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落实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创新产品和服务、对本国产品的支持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的情形：“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须知

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进入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政策法规”中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联系人等简要信息，由系统自动开通账号后，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规定详见《关于进一步优化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程序的通知》（辽财采函〔2020〕198号）。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7月06日15时00分至2026年07月14日00时00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辽宁政府采购网获取

方式：线上

售价：免费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07月28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正本电子文件上传至辽宁政府采购网，电子备份文件递交至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52-2号泊岸华庭四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方式：线上或书面纸质质疑函。

2.质疑函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不派授权代表到达开评审场地现场参加开标并递交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以介质形式（U 盘、移动硬盘或电子邮件）存储的可加密备份文件的应以邮寄方式递交至以下邮寄地址：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 52-2 号泊岸华庭四楼）接收邮寄方式递交备份文件的起始至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10:00 截止。并且以邮寄送达至上述地址实际时间为准。若采用邮寄方式递交备份文件的投标人不派授权代表到达开评审场地现场参加开标的，可应邀采用在线观看相关活动的网络直播，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参加现场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根据本单位（个人）实际情况，进入 CA 平台自主选择 CA 认证机构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以下简称“CA 证书”）。已经办理过省内 CA 证书的单位或个人，如该发证机构已接入政府采购网，可联系发证机构升级 CA 证书，无需重新办理。

3.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中公布的“辽宁政府采购网关于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操作手册”和“辽宁政府采购网新版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具体规定详见《关于启用政府采购数字认证和电子招投标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0〕298 号）。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科研街 1 号

联系方式： 0417-70208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 52-2 号泊岸华庭四楼

联系方式： 024-23416469

邮箱地址： Lnmd@163.com

开户行： 招商银行沈阳奉天支行

账户名称： 辽宁明大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1249020384108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明明、张泽宇、刘姝怡、刘小琳

电话： 024-23416469